

2025 年四川省大学生化学实验竞赛实施方案

一、大赛名称

四川省大学生化学实验竞赛

二、大赛时间

2025 年 11 月 14 日—11 月 16 日

三、大赛地点

成都市新都区新都大道 8 号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

四、主办单位

四川省教育厅

五、承办单位

西南石油大学

六、协办单位

四川省化学化工学会、油气田应用化学四川省重点实验室、油田化学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

七、大赛组织机构

1. 组委会

主 任：周 莹 西南石油大学党委常委、副校长

胡常伟 四川省化学化工学会理事长

副主任：廖柯熹 西南石油大学教务处处长

段 明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院长

秘书长：陈雨柯 西南石油大学教务处副处长

陈永东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副院长

委 员：各参赛单位负责人

2. 执委会

主 任：廖柯熹 西南石油大学教务处处长

段 明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院长

副主任：陈雨柯 西南石油大学教务处副处长

章志华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

陈永东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副院长

委 员:

朱家琳 西南石油大学教务处教学运行与实践科副科长(正科级)

朱鹏飞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实验教学中心主任

段文猛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化学专业教研室主任

冯 英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行政办公室主任

左浩然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院长助理

董 军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学办公室主任

郑 璇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团委书记

卿大咏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实验教学中心副主任

罗米娜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化学专业教研室副主任

杨 磊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团委副书记

陈丹丹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实验教学中心教师

3. 专家委员会

胡常伟 四川省化学化工学会理事长

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委员会成员

参赛高校教学副院长

4. 组委会秘书处

朱鹏飞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实验教学中心主任

冯 英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行政办公室主任

卿大咏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实验教学中心副主任

陈丹丹 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实验教学中心教师

八、大赛形式

采取“化学实验知识测试”和“综合实验能力测试”的方式进行竞赛。

“化学实验知识测试”主要考查参赛选手对无机化学、有机化学、分析化学、物理化学和仪器分析相关基本化学理论知识和实验知识、化学实验室相关的安全操作规程及常识、化学发展史、部分学科前沿和学科交叉知识的掌握及应用程度。

“综合实验能力测试”以化学及其交叉学科的科学问题为选题，综合考察学

生对无机化学、有机化学、分析化学（含仪器分析）及物理化学等知识与实验技能的综合运用能力和实验方案设计能力，要求参赛队员利用实验室提供的仪器及试剂，自拟实验方案，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实验并提交实验报告。

九、大赛项目及规则

本赛事为团体赛。各参赛学校举办校内选拔赛（初赛），遴选出优秀学生组队，于竞赛前 30 天向组委会提供本校参加省赛（决赛）队伍名单，每支队伍由 5 名队员组成。组委会在赛前 1 周随机从各队中抽取 3 名队员作为正式队员参赛（其余 2 名为替补队员），并通知到各参赛学校。

省赛（决赛）题目由竞赛组委会统一命题，并于竞赛当天公布，竞赛内容主要包括以下两个方面。

（1）化学实验知识测试：测试方式为笔试，每队抽取 1 人代表本队参加化学实验知识测试。

（2）综合实验能力测试：综合实验能力测试采取一套试题考查学生对无机化学、有机化学、分析化学（含仪器分析）及物理化学等知识与实验技能的综合运用能力和实验方案设计能力，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实验报告。

从“化学实验知识测试”和“综合实验能力测试”（实验操作与实验报告）两个方面对各参赛团队进行成绩评定。

竞赛过程中，评委老师根据评分细则对各参赛队在实验操作中的表现进行评价，并给出实验操作成绩；竞赛结束后，阅卷老师根据评分细则对实验报告及“化学实验知识测试”试题进行批改，并给出实验报告成绩和“化学实验知识测试”成绩。

参赛团队竞赛成绩=“化学实验知识测试”成绩*0.3+“综合实验能力测试”成绩*0.7。

十、奖项设置

按参加省赛总队伍数的 10%、20%、30%分别设团队一、二、三等奖。团队一等奖获奖队伍的指导教师评为优秀指导教师。

获奖名单由省教育厅公布，证书由四川省大学生化学实验竞赛组委会统一制作、颁发。

十一、参赛对象

普通高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（学生必须具备化学实验相关知识），性别、年龄、专业均不限。

十二、组队规则及报名方式

- 1.参赛学生以学校为单位，自由组队，每支参赛队伍由5名学生组成；
- 2.同一名学生只能参加一支队伍；
- 3.每支参赛队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；
- 4.每所高校报名参加决赛的队伍数不超过5支；
- 5.决赛前一周，竞赛执委会将从每支队伍中抽取3名队员作为正式参赛队员参加比赛，其余两名作为替补（抽取方式第二轮通知发布）。

十三、进度安排

- 1.预报名：2025年9月10日—9月15日
- 2.确认报名：2025年10月10日—10月12日
- 3.正式比赛：2025年11月14日—11月16日

十四、经费

- 1.每支参赛队需缴纳参赛费用1500元，含耗材费、竞赛筹备、会议室租用及专家评审费等。正式报名并缴纳参赛费后，因事因故退赛的，参赛费不再退还。
- 2.参赛费用由西南石油大学财务处收取，采用微信或支付宝“扫一扫”登录西南石油大学集中收费平台二维码在线交费（可捆绑公务卡），并开具电子发票，具体交费操作流程届时在竞赛专用QQ群发布（操作方式与往届一样）。
- 3.本次竞赛统一安排住宿，参赛单位交通费、食宿费自理。
- 4.各参赛单位必须为每位参加省级决赛的队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。
- 5.承办单位西南石油大学负责竞赛的条件保障工作，包括有关比赛活动宣传、策划、设备提供及赛场服务等工作。

十五、联系方式

陈老师：18349316878，QQ：254485849；
朱老师：15882367364，QQ：36712454。

四川省大学生化学实验竞赛组委会

2025年7月3日

